

# 東吳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人權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4 學年度一年級入學新生)

科目名稱		選 別	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 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必修 課程	論文	必	0			0	0					
	實習	必	3	0	3							
	人權哲學	必	3	3	0							必修 3 選 2 *必修·隔年開課
	人權思想史	必	3	0	3							
	國際人權法	必	3			3	0					
	研究方法	必	3	0	3							
體制 與 社會	人權理論與實務	選	2	0	2							隔年輪開
	社會正義理論與經濟社會權利	選	2			0	2					隔年輪開
	企業與人權	選	2									不固定開課
	台灣人權政策與實務	選	2									不固定開課
	和平人權實踐	選	3									不固定開課
	障礙政策與障礙者權利公約	選	3			3	0					不固定開課
	當代人權議題專題研究- 案例評析	選	3	3	0							新開科目
	自由與權利	選	3	3	0							合班·哲碩主開
	疾病的哲學	選	3			0	3					合班·哲碩主開
	猶太受難史專題	選	3	3	0							合班·歷碩主開
	人權理論與實踐	選	3	0	3							合班·政碩主開
	公私部門人力資源管理： 臺灣與全球經驗	選	3	3	0							合班·政碩主開
	政策分析	選	3	0	3							合班·政碩主開

系主任簽章

院長簽章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# 東吳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人權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4 學年度一年級入學新生)

科 目 名 稱	選 別	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 註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民主專題	選	3	0	3							合班，哲碩主開
疾病的哲學		3			0	3					合班，哲碩主開
轉型正義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政碩主開
比較民主化	選	3			3	0					合班，政碩主開
民主思想專題	選	3			3	0					合班，政碩主開
和平與衝突專題研究	選	3			0	3					合班，政碩主開
社會照顧政策比較專題討論	選	3	0	3							合班，社碩主開
勞動與福利政策專題討論	選	3			0	3					合班，社碩主開
猶太受難史專題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歷碩主開
全球化與遷移流動專題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兒童福利專題討論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青少年福利專題討論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啟動力量與社會工作實踐	選	3			3	0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體制 與 法律	文化權	選	2								不固定開課
	公民政治權	選	2	0	2						隔年輪開
	社會政策	選	3	0	3						合班，社會碩主開
	國家人權機構	選	2			0	2				不固定開課
	經濟社會權	選	2								不固定開課
	兒童權利理論與實踐	選	2			0	2				隔年輪開
	進階社會工作與法律	選	3	0	3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多元	性別人權實踐	選	3								不固定開課

系主任簽章

院長簽章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# 東吳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人權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4 學年度一年級入學新生)

	科目名稱	選 別	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 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文化 與 性別	人權與藝術	2			2	0						不固定開課
	女性主義理論	選	3			3	0					合班，社碩主開
	性暴力研究	選	3	3	0							合班+，社工碩主開
	婦女福利專題討論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	進階社會取向的婚姻與 家庭治療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	家庭社會工作專題	選	3	0	3		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	多元文化與社會工作	選	3			0	3					合班，社工碩主開
環境 與 科技	科技與現代性專題討論	選	3			0	3					合班，社碩主開
	生態社會學理論	選	3			0	3					合班，社碩主開
	環境與能源政策專題研 究	選	2	0	2							合班，法碩主開
	環境法專題研究(一)	選	2	0	2							合班，法碩主開
	環境法專題研究(二)	選	2			0	2					合班，法碩主開
	環境政治專題研究	選	3			3	0					合班，政碩主開
研究 方法	研究設計	選	3	0	3							隨班附讀，政碩主開
	初等統計	選	3	3	0							隨班附讀，政碩主開
	高等統計	選	3	0	3							隨班附讀，政碩主開
	高等質化研究方法	選	3	3	0							合班，心理碩主開
實習	實習(二)	選	3			0	3					
畢業學分總計		必修	12	備 註								
		選修	12	1.碩士生除論文外，至少需修畢 24 學分。								

系主任簽章

院長簽章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# 東吳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人權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4 學年度一年級入學新生)

科目名稱	選 別	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 註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
	共計	24	2.備註欄中「合班+」課程，選課前請取得授課教師同意。 3.碩士生需通過學校規定之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測驗後，應徵得指導教授同意，得申請參加碩士學位考試。									

系主任簽章

院長簽章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